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桑达”、“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系统”）96.7186% 股权，同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鉴于上述规定，上市公司在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需纳入本次重组相关指标的累计计算范围的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形。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之签章页）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20 日